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28日至2025年03月27日止。

第 81334153 号
申请日期 2024年10月12日
商 标

马帕帕

申请人 广东佰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化州市鉴江开发区顿水岭(广东志农农药厂房屋)(信息申报制)

代理机构 潮州市融之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灭微生物剂；杀昆虫剂；农业用杀菌剂；除草剂；治疗谷类植物病害的化学制剂；土壤消毒制剂；杀螨剂；消灭有害动物制剂；医用营养食物；卫生消毒剂